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权催收公告

根据下列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请下列各债权的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继承人立即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9年1月14日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人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
浙江润欣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NB02(融资)2012070501、NB0220120130002、NB0220120130003、NB0220120130005	浙江甬津疏浚工程有限公司/浙江艾立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周军光/浙江中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NB02(高保)2012070501-1/NB02(高保)20120705-2/NB02(高保)2012070501-4/NB02(高保)2012070501-3/NB02(高保)2012070501
宁波亿佳电器有限公司	NB022013060801、NB0210120130050、NB02(融资)20130918、NB0210120130096、NB0210120130120	慈溪市再强电器厂/郑再强、岑心意/宁波长生电器有限公司	NB02(高保)20120918-5/NB02(高保)20120918-4 /NB02(高保)20120918-3
浙江中超工业视镜有限公司	NB0210120130061、NB0210120130086	慈溪市梦益标准件有限公司/宁波市汇丰车业有限公司/陈建君、蔡剑尔	NB02(高保)20130625-1/NB02(高保)20130625-3/NB02(高保)20130625-2
宁波盛曼光电有限公司	NB03(融资)20120031、NB0310120120395	慈溪市胜利金属有限公司/宁波盛曼电器实业有限公司/宁波普林斯顿电器有限公司/慈溪市博奥车辆有限公司/岑峰/陈悦	NB03(高保)20120031/NB03(高保)20120031-2/NB03(高保)20120031-3/B03(高保)20120031-4/NB03(高保)20120031-5/NB03(高保)20120031-6/NB03(高保)20120031
余姚市舜奇电器有限公司	NB051011120229	宁波云环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宁波龙佳电器有限公司/陈万荣/应志莲/崔登来	NB05(高保)20122081-1/NB05(高保)20122081-2/NB05(高保)20122081-3/NB05(高保)20122081-4
浙江华腾制衣有限公司	NB05(融资)20122023、NB053027120139、NB053027120140	绍兴市金鼎伞业有限公司/夏国成、朱妙莲/陈彩娥	NB05(高保)20122049-1/NB05(高保)20122049-2/NB05(高保)20122021
宁波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NB06(融资)20110038、NB062011120056、NB0610120120090	宁波飞龙空间结构有限公司/江苏明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陈晓明、王虹/韩贵识、韩荣臻/韩贵识	NB06(高保)20110038-1/NB06(高保)20110038-2/NB06(高保)20110038-3/NB06(高保)20110038-1/NB06(高保)20110038-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权催收公告

根据下列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请下列各债权的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继承人立即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9年1月14日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人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
浙江甬京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1221A10037、1221A10039、1221A10065、1221A10087、1221A10089、1221A10031	宁波市大力海运有限公司、浙江甬津疏浚工程有限公司、宁波海宏疏浚工程有限公司、胡筱华、胡迪、俞海青、李莉	1121最保0009、1121最保0010、1121最保0011、1221最保0051、1221最保0053、1221最保0061、0921最保0014
宁波荣达安防工程有限公司	1218A10061-1、1318A10001、1318A10006、1318A10011、1318A10012	宁波市林龙海运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洋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林兵、王金康、李光荣、杨晓琼、陈岳辉、张美玲	1118保10015、1118保10019、1118保10020、1118保10021、1118保10022、1118保10012、1118保10015、1118保10016、1118保10017号
宁波市捷高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1128A10101、201128A10159、201128A10154、201128C10370、201128C10372	宁波拓摩橡塑有限公司、张伟良、张红琴	201128最保0014、201128最保0015、201128最保0039、201128最保0040
宁波市捷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1228A10127	宁海县万盛电器有限公司、宁海县家骏塑胶模具厂、尤振明	200928最保0042、201028最保0097、200928最保0043、201028最保0104
宁波安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073A10061	宁波华邦铝业公司、严伟峰、韩利萍	11073最保0050、11073最保0050、11073最保0130、11073最保0130-1
宁波龙佳电器有限公司	13070C10106、13070C10107、13070C10109、13070A10103、13070C10108、13070A10106、13070A10107、13070A10123、13070A10104	宁波龙佳电器有限公司、宁波云环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陈万荣	11070最保0203、13070最保0103、11070最保020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与朱高中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与朱高中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受托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朱高中。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朱高中履行相关义务。朱高中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朱高中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朱高中
2019年1月14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本金	欠息	债权合计(基准日为2018年7月21日)	保证人/抵押人
1	浙江海懋工贸有限公司	7,663,740.00	2,649,704.46	10,313,444.46	浙江弘盛工贸有限公司、吕志生、黄锦云、应旭晨、朱育承、浙江海懋工贸有限公司

注:
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18年7月2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朱高中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原债权人或处置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与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与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受托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失赔偿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相关义务。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4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本金	欠息	债权合计(基准日为2018年7月21日)	担保人
1	浙江众成门业有限公司	54,661,502.00	12,929,396.69	67,590,898.69	浙江攀臣工贸有限公司、浙江民泰实业有限公司、浙江人雨工贸有限公司、黄雨、汤丽宏、陈宇攀、胡咪咪
2	浙江嘉顿园艺工具有限公司	33,569,365.29	8,902,930.18	42,472,295.47	上海电器城市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胡跃进、胡伟航
3	浙江华泰园艺工具有限公司	23,742,859.00	6,270,940.92	30,013,799.92	永康市华泰实业有限公司、孙志远、施杏春、浙江嘉顿园艺工具有限公司、上海电器城市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胡跃进、胡伟航

注:
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18年7月2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武义经济开发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原债权人或处置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与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与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受托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失赔偿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相关义务。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1525899619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4日
单位:人民币元

清单1: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本金	欠息	债权合计(基准日为2018年7月21日)	担保人
1	浙江隆泰门业有限公司	19,929,618.30	7,760,381.17	27,689,999.47	保康集团有限公司、黄雨、汤丽宏、应警辉、胡文晓
2	浙江康仕成文具礼品有限公司	14,553,323.43	68,250.00	14,621,573.43	义乌市其昌拉链有限公司、童坚雄、楼舒适、浙江港美服饰有限公司、傅洪球、李国辉、楼灿仕、楼灿仕、汪莲娣
3	浙江万金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1,771.25	30,101,771.25	钢海集团有限公司、应时雨、周月娇、胡红兵、徐海燕、胡一军、胡献忠、胡咏梅
4	浙江浪达厨具有限公司	18,576,135.09	8,436,522.37	27,012,657.46	应开浪、曾宜平、浙江兄弟铜铝管制造有限公司、应志昂、周小芳
5	武义翼达塑业有限公司	2,087,734.89	1,848,705.31	3,936,440.20	陆祝银、顾丽姿、顾必平、方增如、浙江恒升轮毂制造有限公司、陶瑛、胡业伟、胡天明、胡爱君、吴建报、陆祝花

清单2: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本金	欠息	债权合计(基准日为2018年5月21日)	担保人
1	浙江宇航制笔有限公司	27,625,536.13	4,844,010.64	32,469,546.77	浙江得胜纺织有限公司、楼惠英、楼樟豪、义乌市佳信针织有限公司、吴荣六、何云碧、浙江艺灿建材有限公司、浙江金鸡制笔有限公司、李樟弟、金巧莲

注:
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1仅列示截至2018年7月2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本公告清单2仅列示截至2018年5月2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浙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原债权人或处置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与洪锡鸯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与洪锡鸯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受托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失赔偿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洪锡鸯。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洪锡鸯履行相关义务。洪锡鸯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洪锡鸯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洪锡鸯
2019年1月14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本金	欠息	债权合计(基准日为2018年7月21日)	担保人
1	浙江兴隆包装有限公司	17,000,000.00	3,846,912.60	20,846,912.60	徐凯、武义诚信五金机械有限公司、浙江方圆塑料有限公司、徐进奇、钟云飞、徐剑平、巩开兰、浙江绿洲旅游休闲用品有限公司、林国杰、张建群、林晨

注:
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18年7月2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洪锡鸯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原债权人或处置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